

全國技專校院第四屆「青衿文學獎」徵文要點

一、宗旨：鼓勵各校同學創作，提倡校園藝文風氣，厚植人文涵養，發掘各校優秀文學創作人才。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

三、主辦單位：致理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

四、協辦單位：致理技術學院學務處

五、徵文對象：全國技專校院在學學生均可自由參加

六、類別及字數：

(一) 新詩組：20~50 行

(二) 散文組：2000 字至 4000 字

(三) 短篇小說組：4000 字至 8000 字

七、獎項及獎金

(一) 新詩組：第一名，獎金 8,000 元；第二名，獎金 6,000 元；第三名，獎金 4,000 元；佳作 5 名，獎金 2,000 元。以上各頒獎狀乙紙。

(二) 散文組：第一名，獎金 10,000 元；第二名，獎金 8,000 元；第三名，獎金 6,000 元；佳作 5 名，獎金 4,000 元。以上各頒獎狀乙紙。

(三) 小說組：第一名，獎金 12,000 元；第二名，獎金 10,000 元；第三名，獎金 8,000 元；佳作 5 名，獎金 5,000 元。以上各頒獎狀乙紙。

八、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1 年 4 月 9 日止(以郵戳為憑)。

九、評審

(一) 所有應徵稿件均密封處理，採初審、複審、決審三階段評選，初審採資格審查。

(二) 複審及決審評審由主辦單位延請校內外專家學者或知名藝文人士擔任。

(三) 作品如未達水準，得由決審會議決定從缺，或變更獎項名稱及獎額。

(四) 評審名單於評審結果揭曉時一併公布。

十、揭曉：預定 101 年 6 月初公開揭曉、頒獎。

十一、應徵注意事項

(一) 主辦單位有權修改徵文要點。

(二) 稿件上請勿註記作者姓名或留有記號，一律以 word 排版、A4 規格。

■ 新詩組徵稿規格如下：

1.版面設定：上邊界為 3 公分、下邊界為 4 公分、左右邊界各 3 公分

2.題目為 20 號標楷體，須置中

3.文章內容為 12 號新細明體，橫排每行 36 字(包括標點符號與空格)

4.行距為固定行高 18 pt

5.設定頁碼為 Times New Roman 10 點字，須置中

6.以電腦列印一式三份，並附電子檔（請燒成光碟）。

■ 散文及短篇小說之徵稿規格如下:

- 1.版面設定：上邊界為 3 公分、下邊界為 4 公分、左右邊界各 3 公分
 - 2.題目為 20 號標楷體，須置中
 - 3.文章內容為 12 號新細明體，橫排，每行 36 字(包括標點符號與空格)
 - 4.行距為固定行高 18 pt，段落需左右對齊
 - 5.設定頁碼為 Times New Roman 10 點字，須置中
 - 6.以電腦列印一式三份，並附電子檔(請燒成光碟)。
- (三) 應徵者一律請以電腦繕打報名表上各項個人相關資料，並以 A4 規格列印附於稿首。報名表格式請至致理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網頁
(<http://ge100.chihlee.edu.tw/front/bin/home.phtml>) 下載運用。報名表格須浮貼蓋有各校戳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一份，並親筆簽名。
- (四) 應徵作品必須未在校內外、平面媒體及網路(包括網站、部落格、BBS)發表、出版或公開展示，亦不可用同一稿件同時參加其他徵文比賽。
- (五) 同一作者得同時參加各組徵文，惟每組以一篇為限。作品如字數、行數不符規定、參賽者資格不符，將不予評審。
- (六) 凡有抄襲、頂用他人名義，或已發表之作品，一經查覺，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並取消獲獎資格，且追回所領獎金、獎座，並通知原就讀學校按校規議處且公布之。
- (七) 應徵稿件不論錄取與否，皆不退稿。
- (八) 各組得獎作品，主辦單位保有以任何形式(如數位化、公布上網、光碟、有聲出版、書報雜誌)推廣、保存及轉載授權之權利，不另支付酬勞或版稅，但各作者仍享有其著作財產權。
- (九) 來稿請註明「應徵第四屆青衿文學獎稿件」與參加組別，一律以掛號郵寄致理技術學院通識教育中心。

地址：22050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 1 段 313 號

電話：(02)2257-6167 分機 2315、2316 黃明慧小姐

e-mail：ap1117@mail.chihlee.edu.tw

十二、本要點經本校通識教育中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